國立中央大學

實習企業合作計畫

濃縮包

計畫動機及對象

動機

- 培養學生了解職場環境，並提升未來於職場的競爭力與適應力。
- 學校亦能透過實習了解企業人力需求與應用技術，使人才培育更能符合產業界的需求。

計畫對象

- 本校在學生。
- 實習期間須保有本校學籍，不可為休學或畢業等狀態。
- 本校或企業要求之其他資格。

合作模式

01

僅需協助宣傳實習職缺

可直接將相關EDM寄至中心信箱

ncu7241@ncu.edu.tw

將有專員協助處理。

(宣傳職缺部分為不分科系為主)

02

和中心合作

企業請先於實習網註冊完成實習合作申請表。

可協助企業**免費辦理**實習說明會或實體/線上招募宣傳，以及可優先免費參與實習媒合會。(以不分科系為主)

03

指定系所合作

可協助媒合想與本校特定系所合作之企業。

※目前僅協助擔任媒合橋樑

企業需注意及配合事項

（如同學有選修本校實習課程）

合約簽訂

- 教育部規定需簽署**三方合約書**，可參考本校合約書公版。
- 如企業有公版，可以提供給實習承辦人，經校方法務評估後可簽署。

企業訪視

- 於實習期間，輔導老師會**至企業訪視一次**。
- 訪視形式可依雙方協調進行**實體或視訊訪視**。
- 訪視主要是了解學生實習情形、與同事相處情形及專業能力等。

實習考核

同學於學期末修課即將結束時，會請**企業評分**。

（企業評分占比依照各系所制定規範而有所不同）